

汪辉勇 / 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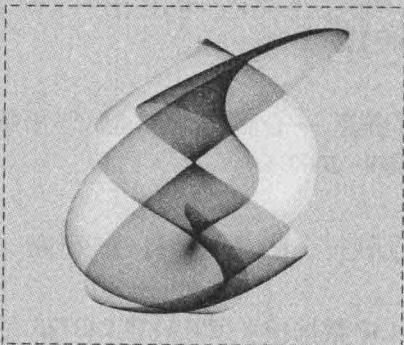
公共价值论

PUBLIC VALUE

GONGGONG JIAZHILUN



合肥工业大学出版社
HEFEI UNIVERSITY OF TECHNOLOGY PRESS



汪辉勇 / 著

公共价值论

GONG GONG JIAZHILUN

合肥工业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公共价值论/汪辉勇著. —合肥:合肥工业大学出版社,2014.11
ISBN 978 - 7 - 5650 - 2007 - 0

I. ①公… II. ①汪… III. ①行政管理—研究 IV. ①D03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4)第 243720 号

公共价值论

汪辉勇 著

责任编辑 朱移山

出 版	合肥工业大学出版社	版 次	2014 年 11 月第 1 版
地 址	合肥市屯溪路 193 号	印 次	2014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
邮 编	230009	开 本	710 毫米×1010 毫米 1/16
电 话	总 编 室:0551-62903038 市场营销部:0551-62903198	印 张	13.5
网 址	www.hfutpress.com.cn	字 数	228 千字
E-mail	hfutpress@163.com	印 刷	合肥星光印务有限责任公司
		发 行	全国新华书店

ISBN 978 - 7 - 5650 - 2007 - 0

定价: 35.00 元

如果有影响阅读的印装质量问题,请与出版社市场营销部联系调换。

摘要

摘要：公共价值是客体满足主体需要、实现主体欲望和达成主体目的所具有的公共效用（客体的公共效用）；是一定共同体的人们对其内在尺度的共识及其表达（主体的公共表达）；是人们在公共交往和公共生活中，为实现公共利益而进行评价、选择和改造所使用的普遍性规范（以公益为导向的普遍规范）。公共价值是客体的公共效用、主体的公共表达和公益导向的普遍规范三者的统一。

公共价值问题凸显出来，以现代社会为背景。因为在现代社会出现了个人主义危机、合法性危机和全球化危机，使人们意识到了公共价值的存在，意识到只有通过重建公共价值，才能有效地应对各种危机，实现和谐社会的共同理想。

公共价值以物的公共性为客观基础。物的公共性是在“主客二分”和“主体—主体”关系中产生、呈现的；物的公共性是由公共物品理论发现和揭示的，它主要包括消费过程中的非竞争性和非排他性；物的公共性虽然具有相对性，随人类社会的情境不同而不同，但它不以人的主观意志为转移，具有客观性和基础性。

公共价值以公共理性为主观条件。公共理性是享有平等自由权利的公民的理性，它以公共推理和公共辩论为手段，它的目标是公共利益。公共理性不仅仅是一种思维能力，而且是一种道德能力。作为一种道德能力的公共理性实质上就是公共价值，它在几乎所有的本质特征上与公共价值是一致的。而公共价值的生成与实现实际上也离不开公共理性，没有平等自由的公民，没的公共推理和公共辩论，是无所谓客体的公共效用、主体的公共表达以及公益导向的普遍规范的，即无所谓公共价值。

公共价值也以公共领域为前提。公共领域是不同主体共在的社会空间，是存在公共利益的社会空间，是公共理性运思的社会空间，因此也是

产生公共价值的社会空间。公共领域必将产生公共价值，而公共价值也只有可能在公共领域中产生。因为没有公共领域，也就意味着没有共同生活、没有不同主体同时在场、没有公共利益，甚至于没有公共理性，当然也就无须公共价值，也不可能产生公共价值。但公共领域一旦存在，公共价值也将应运而生。

公共价值的实现以公共治理为理想途径。公共价值实现的过程，是一个动态的过程，它要求公众共同付出，因而要求对公众行为进行有效的组织和管理。人类有史以来对公众行为进行组织和管理的方式可以概括为三种：政府管理方式、公共管理方式和公共治理方式，相应地人类实现公共价值的途径也区分为政府管理、公共管理和公共治理三种途径。政府管理重统治职能、轻公共职能，重确立权威、轻控制权威和运用权威，导致“政府失灵”，其实现公共价值的质量和效率很低；公共管理并未从根本上解决“政府失灵”问题，政府管理最核心、最根本的理念依然如故，全面拓展公民自由、提升公民价值、真正实现公共价值的诉求仍然得不到充分有效的满足；公共治理因其具有公共性、公开性、公平性、有效性、法治性、民主性、多元性、互动性等特征，超越了公共管理，从根本上解决了“政府失灵”问题，从而成为实现公共价值的理想途径。

公共价值的生成与实现离不开心性修养。公共价值是公众的价值，是公众的价值共识，是公众共享、共建的价值。要促进或推动公共价值的生成与实现，就必须营造一种团结合作、齐心协力的和谐氛围。这要求公众有一定的觉悟水平和自律能力。而人的觉悟和自律能力，只有通过心性修养才可能产生或者改善。因此，公共价值的生成与实现离不开公众的心性修养。同时，公共价值也为心性修养提供目标和条件。

公共价值的实现以科学、民主、法治为有效手段。科学为公共价值判断和公共价值选择提供依据，以确保公共价值判断和选择的正确性；民主是形成公共价值共识的前提条件，是实现公共价值的力量源泉；法治是一种蕴含着诸多社会价值的综合性观念，其与科学、民主之间存在着不可割裂的逻辑关联。法治的形成和展开与实现公共价值具有一致性，法治有利于公共秩序的形成，法治有助于提高实现公共利益的效率。

关键词：公共价值；公共利益；公共理性；公共治理；心性修养

目 录

摘 要	(001)
第一章 导 论	(001)
一、问题及其意义	(001)
二、文献综述	(003)
三、基本思路及结构安排	(011)
四、本文可能具有的新意	(019)
第二章 公共价值的含义	(021)
一、客体的公共效用	(021)
二、主体的公共表达	(023)
三、规范的公益导向	(028)
第三章 公共价值凸显的现代背景	(034)
一、个人主义危机	(034)
二、合法性危机	(042)
三、全球化危机	(048)
第四章 公共价值的客观基础：物的公共性	(053)
一、“公共”以及“公共性”意涵	(053)
二、公共物品理论对物的公共性的发现和揭示	(062)
三、物的公共性是公共价值生成的客观基础	(066)
第五章 公共价值的主观条件：公共理性	(068)
一、公共理性是享有平等自由权利的公民的理性	(068)
二、公共理性是公共推理或公共辩谈的理性	(071)



三、公共理性以公共利益为目标	(075)
四、公共理性是生成公共价值的主观条件	(077)
第六章 公共价值的社会前提：公共领域	(080)
一、公共领域是众多主体共在的社会空间	(080)
二、公共领域是公共利益存在的社会空间	(084)
三、公共领域是公共理性运思的社会空间	(086)
四、公共领域是产生公共价值的社会空间	(089)
第七章 公共价值与公共治理	(091)
一、公共价值的实现与组织管理	(091)
二、公共价值实现的政府管理途径和公共管理途径	(094)
三、公共价值实现的理想途径：公共治理	(100)
第八章 公共价值与心性修养	(111)
一、公共价值不离心性	(111)
二、心性修养为公共价值打造主体	(116)
三、公共价值为心性修养提供目标和条件	(124)
第九章 公共价值与科学、民主、法治	(128)
一、公共价值与科学	(128)
二、公共价值与民主	(134)
三、公共价值与法治	(140)
附录一 公共利益：公共管理研究的逻辑起点	(148)
附录二 也论公共管理中的公共利益 ——兼与陈庆云等同志商榷	(156)
附录三 公共利益的本质及其实现	(166)
附录四 用“公共价值”而不是“普世价值”解决价值共识问题	(175)
附录五 当代公共行政的主要价值理念	(186)
参考文献	(201)
后记	(208)

第一章 导 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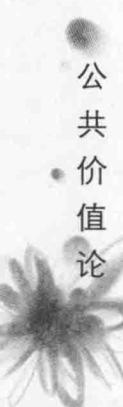
一、问题及其意义

《公共价值论》以现代性问题为背景，其试图讨论的主要问题是：什么是公共价值？人们为什么关注和重视公共价值？公共价值生成的基础、前提、条件是什么？怎样才能最有效、最充分地实现公共价值？

所谓现代性问题，是指自欧洲启蒙运动以来的现代社会和现代人所存在和面临的问题。这些问题从外在现象来看，主要是环境污染、自然灾害、能源紧张、核战争威胁、恐怖袭扰、贫富悬殊、道德滑坡等问题；而从人的内在心理来看，则主要是价值失落、生活无意义感的问题。外在的现实问题与人的内在的心理问题之间存在着一定的联系，现实问题导致心理问题，而人的心理问题又往往是现实问题的原因。

现代人之所以感到价值失落、生活失意，是因为经历启蒙运动后，传统社会的超越性价值体系被彻底颠覆了，世界被祛魅，生活凡俗化；而现代社会推崇的启蒙理性（即工具理性和形式理性）、感性化原则、个人自由，未能真正填补超越性价值体系崩溃后出现的价值真空。因此，解决现代性问题从根本上讲是价值的建构或实现问题，而问题的关键又是建构或实现什么样的价值。事实上，启蒙运动以来的现代社会并非没有为人们提供价值和意义，只是其所提供的价值和意义（主要是个人主义价值）没有引导人们有效地解决在现代社会可能遇到的问题。那么，到底要建构或实现什么样的价值才能真正解决现代性问题呢？笔者认为，建构或实现“公共价值”才是解决现代性问题的正确方向。

这是因为，现代性所暴露出来的问题主要是公共性问题，即公共问



题，亦即有关公共利益的问题，是需要动员全体公众、动用公共权力才能加以解决的问题。为什么人类进入现代社会后出现了如此多的公共问题？这其中一个关键的原因是，现代社会在进行制度建构和心性塑造的过程中，在推崇启蒙理性、感性化原则和个人自由的过程中，疏忽、遗漏了一个至关重要的因素：公共性因素。现代社会把人理解为生物学意义上的人，把人的本性理解为“单个人所固有的抽象物”，而不是从社会意义上理解人，不是把人理解为社会化的人、把人的本质理解为“社会关系的总和”。所以，它只顾及满足个人欲望、实现个人利益，而忽略了整体欲望的满足和公共利益的实现。因此，解决现代性问题主要就是解决现代社会的公共问题，而要解决现代社会的公共问题，关键是必须在现代社会的制度建构和现代人的心性塑造中，亦即在现代社会的价值建构或价值实现中，注入“公共性”因素，建构或实现“公共价值”。只有公共价值才有可能成为重新凝聚人心的普遍性规范，才有可能成为重建公共文化和社会秩序的核心理念。

现代性问题是一个具有全球普遍性的问题，它不仅是西方国家的问题，也是我们国家正在遭遇的问题。我国改革开放以来，随着市场经济的兴起、发展，社会整体结构的变迁、转型，上述现代性问题也逐渐形成并显露出来了。这已是一个毋庸争论的事实。我们可以在生活实践中切实感受到市场经济为人的需要和欲望的满足，特别是个人感性欲望的满足，提供了前所未有的空间。人的潜力也因此而被大大激发出来。但这种感性欲望的过度伸张，除了造成资源的过度消耗和不合理消耗，从而对未来的可持续发展形成威胁外，对人们的道德精神世界也产生了冲击，致使道德堤坝出现令人惊惧的“滑坡”。而这些问题的关键在于，人们太过于“自我”了，正在从压抑个性的一个极端走向放纵自我的另一个极端，以至于其自我意识、个人理性和个人价值遮蔽了人们的公共意识、公共理性和公共价值。因此，我们必须通过再次反思人的本性，唤醒人们的公共意识和公共理性，建构或实现公共价值。

目前，人们已经越来越深切地感受到现代性问题的存在以及解决现代性问题的迫切性，人们在努力寻找解决现代性问题的办法和途径。而且，人们也已经隐约意识到“公共价值”对于解决现代性问题的意义，“公共性”“公共利益”“公共领域”“公共善”“公共伦理”，包括“公共价值”等，这些概念越来越多地成为人们的中心话题，成为主题词和关键词。但是，人们还没有从理论上准确定义“公共价值”，还没有系统地探讨公共

价值的生成与实现问题。

正是针对现代性问题，针对现代社会和现代人所面对的公共问题，本文展开了公共价值探析。笔者相信，这一选题无论在理论上还是在实践上，都具有重大意义。

二、文献综述

（一）后现代主义、普遍理性主义与德性论

在寻求化解现代性危机的问题上，形成了后现代主义、普遍理性主义和德性论等几种理论立场。

后现代主义是一种 20 世纪 70、80 年代流行于西方的艺术、社会文化与哲学思潮。后现代主义源自现代主义但又反叛现代主义，是对现代化过程中出现的剥夺人的主体性和感觉丰富性的整体性、中心性、同一性等思维方式的批判与解构，也是对西方传统哲学的本质主义、基础主义、“形而上学的在场”、“逻各斯中心主义”等的批判与解构。代表人物主要有美国的理查德·罗蒂（1931—2007）、法国的雅克·德里达（1930—2004）和让-弗郎索瓦·利奥塔（1924—1998）。后现代主义有很多合理性，比如说，它关注现实，批判形而上学的思维方式，反对包罗万象的近现代世界观，看重被现代性所忽视的一切（如不确定性、异质性、无序、平面化等），对科技理性和工业文明进行质疑和解剖等。但它在批判与反叛中“矫枉过正”，走向另一极端——怀疑主义和虚无主义。它用绝对否定的态度对待形而上学的绝对肯定，它要摧毁一切标准，奉行感觉主义，主张“怎么都行”（费耶阿本德），从而消解了现代人的精神世界和意义维度。因此，后现代主义并没有在化解现代性危机的道路上做出积极贡献，甚至它本身也成为现代性道德文化危机的组成部分，使现代性危机进一步恶化。

普遍理性主义是一种反对相对主义和虚无主义的伦理立场，它主张以理性为基础寻求具有普遍性和客观性的道德规范。普遍理性主义的早期代表是康德。早在启蒙运动时期，康德就一方面倡导启蒙运动，另一方面极力反对启蒙运动中的功利主义、快乐主义和相对主义，主张普遍理性主义的伦理观。康德认为，道德律是普遍的、客观的，“它必须适用于一切理

性存在物”，是“全部人类意志的规律”^①。因此，普遍的道德律就不能以个人的主观癖好和自然性情为转移，相反，它的崇高与尊严正是在与人的主观冲动的冲突中显示出来。但是，人们为什么要普遍遵守某种道德规范呢？康德回答不了这一问题，只能求助于理性直观，将普遍道德想象成“绝对命令”。

普遍理性主义在当代的代表人物主要有哈贝马斯、罗尔斯等人。他们思想的内容和形式可能是不同的，甚至于在很多问题上观点对立，但他们的理论动机是基本一致的，都试图通过重建普遍理性主义来拯救现代性道德危机。

罗尔斯所建构的普遍理性主义是他的所谓正义理论，其矛头指向现代性中居支配地位的功利主义，主张正义优先于“好”（good）。也就是说，“欲望和志向从一开始就要受到正义原则的限制”，“那些需要违反正义才能获得的利益本身毫无价值”^②。并且主张社会正义优先于个人正义，认为“正义的主要问题是社会的基本结构”，“是社会主要制度分配基本权利和义务，决定由社会合作产生的利益之划分的方式”^③。那么，如何保证一个社会主要制度的正义性呢？罗尔斯巧借“社会契约论”的方式展开推论。他认为，正义的实现首要的是社会制度的正义，但要建构正义的社会制度，首先必须选择和确定基本的正义原则，而正义原则的选择要确保其公平正义的性质，又必须使选择正义原则时的环境和条件是正义的和公平的。而能够保证正义原则选择时的环境和条件的公平正义的只能是“原初状态”。所谓“原初状态”，并不是历史或现实中真正存在的一种社会状态，而只是理论上的一种必要的假设。“原初状态”有两个关键性特征，一是“正义的环境”，二是“无知之幕”。“正义环境”是指想要结合成社会的人们是平等的，他们之间既存在着利益的一致性（社会合作的可能性），又存在着利益的冲突性（选择正义原则的必要性），而且“相互冷淡”，每一方都对另一方的利益不感兴趣。“无知之幕”是指参与社会合作的各方在选择正义原则时彼此“无知”的状态。罗尔斯证明，在原初状态下，参与社会契约的各方选择的社会正义原则，必然是这样两个原则：“自由原则”和“差异原则”，即个人自由、人人平等原则和机会均等、惠

① 参见《康德文集》，郑保华等译，北京：改革出版社，1997年版，第88页。

② 罗尔斯著：《正义论》，何怀宏等译，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8年版，第28页。

③ 同上，第5页。

顾最少数不利者原则。

哈贝马斯认为，解决现代性问题的主要工作是重建现代性道德。^① 哈贝马斯为此提出了他的交往伦理学（或交谈伦理学）。交往伦理学所要探讨的问题是，什么东西构成了道德规范的（普遍）有效性。在传统社会，道德规范的普遍有效性来源于某种外在的超越性权威。而哈贝马斯认为，现代社会行为规范的分歧不能依靠外在权威来抉择，必须诉诸理性，以理性的方式来解决道德价值的分歧和冲突：“我应该做某事意味着我有好的理由去做。”^② 这也就是说，道德规范的普遍有效性必须以理性的论证和认知为基础。他还认为，道德规范的论证和认知不能以现代主体性哲学的理性为基础，而必须以交往理性为基础。因为，主体性哲学作为一种“意识哲学”，以主体对客体的关系为基础，所建构的是主体性，而交往理性作为一种“语言哲学”，以主体与主体之间的交往（交谈或商谈）为基础，所建构的是主体间性；主体性哲学所弘扬的理性是形而上的、超验的、独白式的，所揭示的真理是“统识”的、绝对的、永恒的，而交往理性则是日常交往的、经验的、交谈式的，所揭示的真理是“共识”的、选择的、开放的。以主体为中心的意识哲学导致理性走向片面的工具化道路，而这正是现代性陷入道德困境的根源。只有交往理性才能重建现代性道德，使现代性从道德困境中解脱出来。

罗尔斯、哈贝马斯站在现代性立场上，充分注意到现代社会利益主体的分化、价值观念的多元化这一长期存在的事实，企图在持有不同价值观念和价值取向的主体之间，寻求一种基于公共理性或交往理性的普遍道德，以反对道德上的相对主义和虚无主义，这无疑是值得肯定的。但是，以罗尔斯和哈贝马斯为代表的普遍理性主义重建现代性道德的努力，并没有取得实质性成功，因为其理论本身仍然存在着种种缺陷。这种种缺陷除了人们已经指出的之外（比如说，因预设前提“原初状态”“无知之幕”“理想语境”的非现实性，而使他们的学说带有乌托邦性质，等等），笔者认为，还有一个重要的缺陷在于，其理论并未明确其所建构的普遍道德的客观根据何在，某种道德规范为什么会成为普遍规范，即为什么会获得社会成员的一致同意，语焉不详。他们只是停留在“共识”的形式上，满足于

^① 哈贝马斯从20世纪80年代开始，将研究的重心从现代性批判转向现代性道德的重建。如果说《交往行动理论》是哈贝马斯现代性批判的代表作，那么后来出版的《道德意识和交往活动》则是其现代性道德重建的尝试。

^② 哈贝马斯：Moral Consciousness and Communicative Action, the MIT Press, 1989, P49.

于最低限度的共识或所谓的底线伦理，而其所谓的最低限度或底线到底在哪里也说不清楚，只能听天由命、随遇而安。康德不能回答的问题，罗尔斯和哈贝马斯虽然意识到了，却仍然未能彻底解决。

与普遍理性主义不同，德性论强调解决现代性危机最关键的是人的心性秩序的重建。现代性具有双重意蕴，即外在的社会制度结构的现代性和内在的心性秩序的现代性。现代性危机也是双重的。普遍理性主义只是注意到了外在制度规范的重建问题，而忽略了现代人的心性秩序，道德主体心性秩序的重建、人们对生存意义追问等重要问题处于普遍理性主义的视野之外。德性论在西方思想界主要体现在共同体主义思潮中，以麦金太尔为著名代表，而我国学界的德性论以新儒家为主力，牟宗三为主要代表。

麦金太尔认为，现代性道德危机，一方面根源于现代“自我”的出现，这种自我从传统共同体的束缚中摆脱出来之后，成了一个没有任何道德权威的情感主义的自我；另一方面则是因为，现代性道德纯粹是一套普遍的规则体系，而这种规则体系与现代“自我”之间存在着一条无法弥合的鸿沟，在道德实践中，对于现代自我来说，真正的权威不可能是普遍性的规范准则，而只能是他个人主观情感的好恶，也就是说，普遍性规范准则由于没有道德主体德性人格的担保而必然失去其有效性。因此，康德式的普遍理性主义不是解决现代性道德危机的出路，尼采式的感觉主义和非理性主义更不是出路，唯一的办法是回到亚里士多德的德性论传统，回到历史，回到传统共同体。麦金太尔也因此被认为是共同体主义的重要代表人物。

与麦金太尔有所不同的是，以牟宗三为代表的新儒家所面对的不仅是“人生问题”，而且有“中国问题”。也就是说，既要面对人生的意义和价值这类的现代性问题，又要面对如何在中国实现科学与民主的现代化问题。而以牟宗三为代表的新儒家认为，无论是解决人生问题还是解决中国问题，都必须返回中国传统的“心性之学”或“德性之学”。牟宗三德性理论的重点是将传统儒学中的心性理论从其所依附的历史的社会经济政治境况中剥离出来，并使之形上化，在现代社会中赋予其优先地位，重建儒家的心性本体论或道德形而上学。牟宗三认为，任何文化都有形上与形下之分，就形上层面来说，儒家心性之学或道德的形而上学是具有永恒价值的“常道”“常理”，现代化不能从内圣方面去讲。但是，中国传统又的确缺乏民主、科学这些现代化最核心的东西，因此，儒家文化的“当前使命”，就是“开出新外王”，即发展民主与科学，从而牟宗三等人提出所谓

“保内圣，开外王”“返本开新”的思想纲领，以此解决“中国问题”。

麦金太尔和牟宗三的德性论在思想内容与文化背景上无疑有很大的区别，但是，作为20世纪全球范围内保守主义的重要组成部分（尽管麦金太尔不承认自己是保守主义者，也不愿意充当保守主义者的角色，但是，他对现代性道德的看法及其解决问题的思路与基本立场表明他无疑是一个文化保守主义者），他们共同的思想特征在于，面对现代性道德文化危机，采取一种回归传统德性的理论立场。这种解决现代性道德文化危机的思想进路突出了人的德性的重要性，认为道德的本义就是人的德性品格以及建立于其上的自觉自律的道德行为；突出了人生意义与价值追求的重要性，认为人生的意义与价值在于实现人之所以为人的目的与本质。应该肯定，从解决现代人心性结构的感觉化这一现代性的实质问题来看，麦金太尔与牟宗三的德性论无疑具有很强的针对性，但是，这种理论的局限性也是非常明显的。首先，传统德性的载体是传统社会共同体，在传统共同体已经解体的现代社会，返回传统德性就不具有现实可行性。其次，对于现代新儒家来说，问题更为复杂，既要解决“人生问题”，又要解决“中国问题”，现代新儒家因此而提出“返本开新”的思想纲领。但是，传统儒家的心性之学在价值观念框架上与现代的民主、科学无疑是扞格难通的，而在漫长的历史中也没有发展出现代的民主与科学来，那么如何从儒家的这种“境界极高”的道德形上学“往下”开出现代的民主与科学来呢？在这个难题面前，牟宗三曲为解说，提出所谓良知“自我坎陷”说、“暂忘”说等，明显地在理论上缺乏说服力，也无法诉诸实践。

（二）价值哲学

现代性问题本质上是价值问题，启蒙运动以后，传统社会的超越性价值体系被颠覆了，因此现代社会必然寻求价值重建。上述后现代主义、普遍理性主义和德性论，实质上都可以说是寻求价值重建的思想范式。而与此同时，围绕价值概念本身也展开了寻求价值重建的理论探讨，这便是所谓的价值哲学（或价值论、价值学）。

“价值”最初是经济学的范畴，指的是经济价值、商品价值。价值作为一个哲学概念，首先大概是由18世纪的英国哲学家休谟（David Hume, 1711—1776）提出的。他于1739—1740年出版的《人性论》一书中提出要重视“是”与“应该”的区别，能否从“是”推出“应该”，这是一个须要加以说明的问题。而“是”什么和“应该”如何的区别，实质上是

“事实”与“价值”的区别。他认为事实不同于价值，事实的知识不同于价值的知识。休谟对于事实与价值、事实知识与价值知识的区分得到了康德（Immanuel Kant，1724—1804）的肯定。康德从他的二元论哲学观出发，认为知识有事实的知识与价值的知识之分，事实知识是知性的经验知识，而价值知识是先验的理性知识。事实属于经验世界，而价值属于先验世界。在康德之后，德国哲学家洛采提出了把世界划分为三个领域的思想：第一个领域是事实领域，第二个领域是普遍规律的领域，第三个领域是价值领域。他认为经验世界和普遍规律都是手段，只有价值才是目的。概念的真理性在于它是否有意义，而价值则是意义的标准。这样，洛采不仅把价值概念从经济学领域引入到哲学领域，而且将其立于逻辑学、形而上学和伦理学的顶端，确立了价值范畴在哲学领域的中心地位，为价值哲学的诞生奠定了理论基础。与此同时，尼采提出“上帝死了”，高呼要“重估一切价值”，促使人们更加重视哲学价值问题的探讨，有力地促进了价值哲学的诞生。其后，经过文德尔班、李凯尔特、布伦坦诺、迈农、艾伦菲尔斯等的努力，价值哲学在19世纪末20世纪初成为一门独立的哲学学科，并很快传播到欧美各国和其他国家。

我国在20世纪30年代即有学者研究价值哲学。1934年，张东荪出版了《价值哲学》一书，介绍了西方的价值哲学思想并阐述了他自己的价值哲学观点。20世纪50年代末期，唐君毅先生应“香港孟氏教育基金会大学丛书编辑委员会”之约而撰写的《哲学概论》一书有专门讨论价值问题的章节。唐先生认为，价值论即人道论，即人生哲学。人生最重要的也就是要实现生命的一种价值。^①到20世纪70年代末80年代初，价值问题成为中国思考的重大问题之一，“价值”成为中国思想领域中的一个重要概念。此后，一度出现了所谓“价值热”，即研究“价值”以及用“价值”的理论与方法来注解社会现象的热潮。近年来，这种热潮似乎已经消退，但学术理论界依然有许多学者关注和研究价值问题，在社会思考和人际交往中，“价值”仍然是一个常用词或关键词。

价值哲学的贡献，主要在于使人们认识到了“事实”与“价值”的区别，认识到“价值”的本质，认识到现代性问题的实质所在。但是，它在解决现代性问题、重建现代性价值这个大事情上并没有做出突出贡献。价值哲学的研究者们，更多地沉迷于对价值现象的解释说明，对“价值本

^① 参阅唐君毅：《哲学概论》，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05年版。

质”的理解，而对于现代世界到底需要一种什么样的价值体系，如何沟通、统一人们的价值观念，则往往轻描淡写，甚至视而不见。这也许正应了马克思的那句话：“哲学家们只是用不同的方式解释世界，而问题在于改变世界。”

（三）公共价值研究

20世纪80年代初出现了“公共价值”这一概念，到90年代中期以后，在一些学术文献以及时事评论中，“公共价值”的使用频率越来越高。笔者仅通过中国期刊网搜索“中国期刊全文数据库”，即找到有“公共价值”关键词的文章120余篇，且其中有近20篇文章的标题中包含这一概念；在英语文献中也可以找到“Public Value”（公共价值），1995年美国哈佛大学还出版了 *Creating Public Value: Strategic Management in Government*（《创造公共价值：政府战略管理》）一书。

我国最初使用的公共价值概念，是在经济学领域，就社会主义生产目的而言的，一般将其理解为“由社会主义物质生产部门和劳务生产部门劳动者创造的、属于整个社会所有的价值”。自20世纪90年代中期以来，人们渐渐超越经济学领域，将公共价值理解为公共部门的工作对社会公众的有用性，理解为公共秩序、集体行动逻辑或某些促进社会合作的共同观念。甚至有人试图从哲学意义上定义公共价值：“所谓公共价值是指同一客体或同类客体同时能满足不同主体甚至是公共民众（公众、民众）需要所产生的效用和意义。”^①

这也就是说，“公共价值”问题已经引起人们的关注和重视。那么，人们为什么要关注和重视公共价值？笔者认为，这与现代性问题、与现代性道德文化危机有关，是人们寻求解决现代性问题、化解现代性危机的最新思绪。“公共价值”从根本上讲，是存在于一切人类社会中的，因为人总是既以个体的形式存在，又以社会的形式存在。以个体的形式存在则有个人价值，以社会的形式存在则有公共价值。但是，在传统社会中因为人们无法摆脱贫身依附关系，无法获得彼此平等、独立的人格，个人价值没有得到承认和实现，所以“公共价值”也虽有若无，人们意识不到公共价值的存在。启蒙运动以来的现代社会情况发生了根本性的变化，人的理性觉醒了，人们挣脱了封建的和宗教的束缚，获得了平等自由的个人权利，

^① 胡敏中：《论公共价值》，载《北京师范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08年第1期。

个人价值实现了，因此“公共价值”也逐渐凸显出来。而且，公共价值之所以在现代社会凸显，其突出的、具体的原因是个人主义危机、合法性危机和全球化危机。正是现代社会危机的呈现，才使人们意识到不仅要实现个人价值，而且要实现公共价值。

但是，人们有关公共价值的理解还很粗糙、模糊，有关公共价值的理论探讨也还刚刚起步，到底什么是公共价值？人们为什么关注和重视公共价值？公共价值生成的基础、条件、前提是什么？如何才能最有效地实现公共价值？对这些问题都还没有给出很好的回答。

（四）“核心价值”的倡导与建构

所谓“核心价值”，是指在价值群中，或者说在多元价值体系中，居于核心地位，起主导作用的价值或价值体系。现代社会是一个价值多元化的时代，也是一个相互依赖、联系紧密、需要一元价值和核心价值的时代。新中国成立以来，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的社会主义建设过程中，我国始终强调社会主义核心价值的倡导和建构工作。2006年，中共十六届六中全会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明确提出，要“建设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形成全民族奋发向上的精神力量和团结和睦的精神纽带”，并且指出：“马克思主义指导思想，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理想，以爱国主义为核心的民族精神和以改革创新为核心的时代精神，社会主义荣辱观，构成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的基本内容。”2007年，中共十七大又把建设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写入工作报告，强调要“建设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增强社会主义意识形态的吸引力和凝聚力”。由于中国共产党的积极倡导和建构，核心价值问题引起了人们的思考和讨论，思想理论界也展开了深入的理论研究。自20世纪90年代以来，特别是中共十六届六中全会以来，发表了大量的研究“核心价值”的理论文章。这些文章主要探讨了社会主义核心价值的界定、社会主义核心价值的内涵、社会主义核心价值的基本特征、建构社会主义核心价值的重要性和必要性等问题。有关社会主义核心价值的倡导、研究和建构，也可以说是中国共产党领导下的中国人应对现代性问题的一项重大举措。

而核心价值实质上也是公共价值。《中共中央关于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强调：“坚持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融入国民教育和精神文明建设全过程、贯穿现代建设各方面。……坚持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引领社会思潮，尊重差异，包容多样，最大限度地形成社